



请输入关键字



热门搜索: 就业 社会保障 政务公开 工商营业执照 行政复议

首页

资讯要闻

政策兑现

公众服务

政务服务

政务公开

互动交流

工作机构

您当前所在的位置: 首页 > 海珠动态 > 通知公告 > 其他通知

关于申报2021年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招商引资事项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20-09-11 17:40:33 阅读数: 249 来源:海珠区投资促进局 字体: [大] [中] [小]

各有关企业:

根据《广州市促进申报单位加快落户若干办法(试行)》(穗府办规〔2018〕16号)、《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招商引资事项实施细则》(穗商务〔2019〕159号)、《广州市商务局关于印发深化全市商务领域市级预算管理改革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意见的通知》(穗商务〔2019〕179号)等文件,2021年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招商引资事项已开始申报,请各单位根据《海珠区企业申报2021年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招商引资事项指南》有关要求,于2020年9月18日前(其中超甲级、甲级商务写字楼于2020年11月10日前)报送材料至海珠区投资促进局。如有疑问,请迳向海珠区投资促进局反映。

专此通知

广州市海珠区投资促进局
2020年9月11日

(联系人:关文,刘旭升;电话:34003990)

附件:海珠区企业申报2021年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招商引资事项指南.doc

分享到:

关闭窗口

打印文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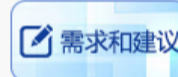
访问总数: 18061908 人/次

联系我们 | 友情链接 | 站点地图

主办: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承办:海珠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粤ICP备05083207号-1 网站标识码:4401050003

粤公网安备 44010502000066号



点击关闭

